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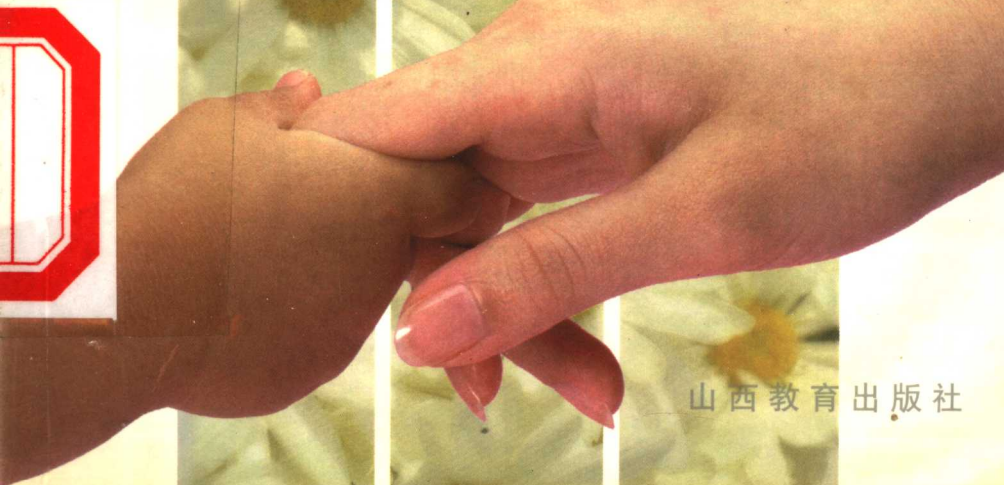
中国母亲素质系列

陆震主编

郑乐平♥著

培育孩子

健康的个性



山西教育出版社

主 编 ◆ 陆 震

郑 乐 平 著

培 育 孩 子

健 康 的 个 性

山 西 教 育 出 版 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培育孩子健康的个性/郑乐平编著. —太原:山西教育出版社, 1999.6

(中国母亲素质系列/陆震主编)

ISBN 7 - 5440 - 1780 - X

I . 培… II . 郑… III . 儿童-个性-家庭教育-通俗读物 IV . G78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1999)第 26064 号

山西教育出版社出版发行

(太原并州北路 69 号)

山西人民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1999 年 6 月第 1 版 1999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开本:850×1168 毫米 1/32 印张:6.75

字数:130 千字 印数:1—4 000 册

定价:10.00 元



内 容 提 要

个性是人生的根基，它代表着自发性、独创性和竞争力。它不仅关系到个人的成功、幸福和健康，而且关系到整个国民的素质。

母亲不仅创造了孩子的生命，也参与塑造了孩子的个性，母亲是孩子个性成长中的第一个老师。

本书围绕培养孩子健康而独特的个性这一主题，以具体生动的事例和切实中肯的分析，对母亲在家庭教育中所应当注意的诸多问题做了探讨：如何发现孩子的独特个性；如何警惕“克隆”幽灵；如何鼓励孩子展现自己；如何培养孩子的独立性；如何磨砺孩子的独特意志；如何引导好孩子的个性发展方向，以及母亲应该采取何种教养方式等等。

个性教育，在我们的家庭中，依然是一个遭到忽视的领域。本书通过各种具体的实例和透彻的分析，为母亲们提供了一种匡正时弊、行之有效的家庭教育工具。

母亲：产生希望的希望(代序)

陆 震

家庭的希望在子女，国家的希望在下一代，而国家的下一代正是千千万万个家庭中的子女，因此每个家庭中子女的成长情况不但决定着家庭的兴衰，而且从根本上决定了国家的命运。对这一点，人们的看法比较一致，蔚为大观的“希望工程”就是从这个认识中产生出来的。

一代又一代的人们都从儿童到青年，在不知不觉中长大。人在儿童时期、青少年时期所受的教育和形成的品行，对人的一生影响极大，就是人们常说的“三岁令八十”。国家主席江泽民在1998年的一个批示中明确指出：“儿童教育至关重要。童年时代所受教育的好坏，往往影响一个人的一生。”童年、青少年教育，实际就是引导孩子在生活中养成一种信仰、一种认识和一种习惯，这些东西一旦形成，就具有极大的惯性和支配力量，很难改变。人的童年、青少年时期只有一次，没法从头再来。这就是说，如果一个家庭没有抓好孩子的幼年和青少年时期教育，这个家庭就很难有希望；国家不能抓好儿童与青少年教育，国家就很难有希望。真要出现了这种情况，国家和家庭都要付出巨大的代价。

靠谁把孩子带好、教育好？让我们先看一件1996年发生在武汉市郊区的事情。一位望子成龙心切的母亲，因她年仅

5岁、正在学前班读书的儿子没有评上“三好学生”，就逼孩子喝剧毒农药“乐果”。虽然喝药后昏死过去的孩子经医生全力抢救最终保住了性命，但身体已受了严重伤害，那位母亲则始而陷入绝望，继而为了付孩子的医药费卖血换钱。一个27岁的年轻母亲，人见人夸的里里外外的一把好手，爱丈夫、疼孩子的人，却制造了这样一场灾难。重要原因之一是她从未进过学校，为了弥补这个遗憾，她一定得要让孩子做个有出息的人，于是悲剧发生了。北京师范大学心理系教授金盛华在分析这一事件时指出：“家庭中母亲的素质是非常重要的。如果母亲的世界是毛病百出的世界，孩子不可能没有问题。我在咨询过程中也总结出了一点规律，我发现如果这个家庭里是男孩子，那么男孩子的问题一般出在母亲身上；如果是女孩子，问题一定是母亲带来的。”对于母亲与子女之间的这种行为关系，《妇女儿童百科全书》中所载录的调查情况也提供了证明：

如果母亲的态度是支配的，儿童的性格就是服从的、无主动性的、消极的、依赖的和温和的；

如果母亲的态度是照顾过甚的，儿童的性格就是幼稚的、依赖的、神经质的、被动的和胆怯的；

如果母亲的态度是保护的，儿童的性格就是缺乏社会性的、深思的、亲切的、非神经质的、情绪安定的；

如果母亲的态度是溺爱的，儿童的性格就是任性的、反抗的、幼稚的和神经质的；

如果母亲的态度是顺应的，儿童的性格就是无责任心的、不服从的和攻击的；

如果母亲的态度是忽视的，儿童的性格就是冷酷

的、攻击的、情绪不安定的、创造力强的、社会性的；

如果母亲的态度是拒绝的，儿童的性格就是神经质的、反社会的、粗暴的、企图引起人们的注意的和冷淡的；

如果母亲的态度是残酷的，儿童的性格就是执拗的、冷酷的、神经质的、逃避的、独立的；

如果母亲的态度是民主的，儿童的性格就是独立的、直爽的、协作的、亲切的、社会的、创造的；

如果母亲的态度是专制的，儿童的性格就是依赖的、反抗的、情绪不安的、以我为中心的、大胆的。

总之，儿童的性格形成与母亲的影响和教育有着直接关系。

母亲对孩子成长的影响这么大，原因主要在于：其一，在孩子的成长过程中，家庭教育比学校教育和社会教育更贴近、更深入孩子的精神世界；其二，在家庭教育中，母亲比其他家庭成员更贴近、更深入孩子的精神世界。

先说第一个原因。首先，家庭成员中的信任度尤其是父母与子女之间的信任度远高于学校中和社会上的人际信任度，这就使家庭教育能比较方便地把握、深入和影响孩子的精神世界，而这是学校教育、社会教育难以办到的。其次，家庭教育的内容涵盖面比学校教育和社会教育宽广得多，家庭生活所涉及的不仅仅是家庭成员的内部生活，还有与家庭以外人员有关的社会公共生活，所以家庭教育同时包括了社会公共生活教育和私人生活教育，全方位影响着孩子的成长，这是基本上属于公共生活教育的学校教育和社会教育所做不到的。再者，家庭教育对孩子的时空覆盖面要比学校教育和社会教育大。实际上，在学校出现以前，孩子的社会化过程都是由家庭教育来进行的，学校的出现只是把家庭教育

的一部分职能转移到学校中去罢了，其根底则仍在家庭教育之中。所以，家庭教育这个地基打结实了，上面什么房子都可以造。这就是说，即使学校教育搞得很好，即使孩子都能上学读书，家庭教育也还是非常重要；倘使学校教育搞得不好，孩子连学校都去不了的话，家庭教育就更是重中之重，不可有丝毫的忽视了。

就是在家庭教育中，母亲也比其他家庭成员更贴近、更深入孩子的精神世界，因而对孩子的成长有着一种更直接、更有效、更持久的影响作用，这种影响作用不是任何人所能替代的。母亲的这种地位与影响力是由两个方面的原因或者说是由两个事实造成的。第一个事实是，孩子都是由母亲怀养、生育的。虽然试管婴儿的出现，显示出了一种改变人类传统繁殖模式的迹象，但至少到目前为止，中国人大都是由母亲生育的。这个生物学方面的因素在母亲对孩子的影响力上究竟起着什么作用以及这种作用究竟有多大，尚有待科学去进一步揭示；但它确实像蒙古族作家敖德斯尔所说的那样，“人生下来，第一口尝的，是母亲的乳汁；第一声叫的，是慈爱的‘妈妈’；第一次站立，扶着的是母亲的背；第一次迈步，拉着的是母亲的手”。这就说到了第二个事实，即孩子不但都由母亲生育，而且通常都是由母亲一把屎一把尿地拉扯大的。不错，有一些孩子确实是由别人而不是由母亲带大的，但充其量这只是特例、例外而非非常规，在中国的3.5亿个家庭中绝大多数孩子是由母亲含辛茹苦、一点点带大的。上述两个方面的事实，使母亲成了孩子最亲近的人、最信任的人、最愿依靠和最愿服从的人，从而几乎是天然地成了孩子成长过程中最重要的精神导师、引路者和保护人，成为孩子社会化过程中指引航向的灯塔，成为孩子灵魂世界的第一奠基人。显然，家庭中别的成员包括父亲

在内，都无法取代、也不可能取代母亲的这种地位和角色，就是说，母亲对孩子所处的角色和地位，对孩子成长所起的作用，都是独特的乃至是独一无二的。那么现在我们可以说，真正的希望是在母亲身上，母亲是产生希望的希望，真正的“希望工程”应是“母亲工程”，即首先应重视千千万万的母亲，把她们培养好，把她们的素质提高起来。打个比方说，只要母亲先上了楼，让孩子上楼就不难。在一般情况下，也只有母亲先上了楼，孩子才有上楼的可能。

那么，一个母亲究竟应该具备什么条件，尤其是在现代文明下，一个母亲应该具备什么样的素质？显然，这是一个很大的问题，不是三言两语能说清楚的，但它的基本意思、基本方面还是比较清楚的。这就是，在现代文明条件下，在20世纪末，作为各种素质的综合要求，一个母亲必须在两个方面达到孩子成长所必须的水平。第一个方面，必须对一些基本的事物和问题有一个比较清楚、正确的认识。人在生活中，认识到了的东西不一定能做到，没有认识到了的东西则肯定做不到。母亲对事物有了好的认识，才能思路清楚，去积极地影响、引导孩子的观念和行为。第二个方面，母亲必须在生活的各个方面比孩子做得更好，是孩子的模范和榜样，让孩子不但从母亲所讲的道理中，而且从母亲的日常行为中，懂得和学习应该怎样做人、做事，怎样做好人、好事。把这两个方面合起来，就是母亲最重要的综合素质，在孩子成长、进步、发展所需要的各个方面，母亲都能比孩子认识得更好和做得更好。

具体说，需要母亲们去认识的基本事物、基本问题大体有以下几个方面：

首先，我们到底应该沿着什么方向培养孩子，让他们成为什么样的人。作为母亲，怎样去做才能一步步实现我们的心愿

和目标，使孩子成为我们所希望的有知识、有道德、有能力、有爱心、有健康体魄的好孩子、好学生、好青年、好公民。

其次，孩子的成长阶段、成长规律究竟是怎样的，我们怎样培养、引导孩子才是科学的、正确的，才能好心办成好事，才能避免放任自流和操之过急。

再次，如何使孩子有比较平衡的知识结构，具备必要的自然科学知识、社会科学知识、人文科学知识和日常生活知识；具备必要的观察能力、思考能力、阅读能力、写作能力、表达能力、自立能力、动手能力、交往能力、管理能力、记忆能力、想象能力和创造能力；具备必要的学习经验、生活经验、参与公共生活的经验、从事家务的经验、与人合作的经验、参加竞争的经验、奋斗成功的经验、遭受失败的经验。

第四，人的精神品质在人的成长过程和人的一生中起着怎样的作用，如何培养孩子的优良品性，使孩子较好地具备自信心、同情心、进取心、乐观精神，有信仰，有原则，守信用，有毅力，待人宽厚，乐于助人，严以律己，勤奋、好学、刻苦、节俭；如何防止孩子滋生不良品性，引导孩子抑制住自私自心、贪心、虚荣心、忌妒心、侥幸心、自卑心、狭窄、固执、吝啬、任性、骄横、懒惰、油滑、弄虚作假、没有操守等人性中丑陋的一面。

第五，家庭环境在孩子的成长过程中究竟起什么作用，为什么孩子的健康成长离不开一个好的家庭环境，一个母亲应该怎样和父亲、孩子一起，营造一个良好晴朗的家庭环境。使它成为一个说真话、讲道理的环境，一个互相尊重、平等讨论的环境，一个自尊自律、奉公守法的环境，一个是非分明、诚实守信的环境，一个勤劳节俭、好学上进的环境，一个言行举止文明、无不良嗜好的环境，一个富有爱心、团结和睦的环境，

一个关心社会和国家、不占他人和公家便宜的环境，一个认真真、清清白白地做人做事的环境，一个父母比孩子做得好、带着孩子向真善美走的环境。

第六，孩子在成长过程中，有许多需要他们去认识的问题，也会碰到各种各样的问题。比如，怎样看待人生、生命、人格、人的尊严、人的价值，怎样看待劳动、职业、工作、事业，怎样看待他人、集体、社会，怎样看待婚姻、家庭、爱情、友谊、亲人、朋友，怎样看待妇女、儿童、老人，怎样看待权力、义务、责任，怎样看待信仰、理想、原则，怎样看待道德、权力、法律，怎样看待金钱、财富、名利、地位，怎样看待苦乐、成败、荣辱、生死，怎样看待合作、竞争，怎样看待知识、能力、教养、健康、个性，怎样看待富人、穷人、名人、普通人、异性，怎样看待奉献、牺牲、享受、幸福等等。在所有这些方面，母亲应该怎样去看，怎样比孩子认识得更好。

为了较好地认识以上六个方面的问题，需要母亲们首先对什么是人、人类社会、人类历史、人类的文明、人的良知、人类的现状与人类的发展趋势，有一个起码的了解；对当代社会和未来社会给孩子们所提出的要求，有一个基本的把握；对一个母亲在这样的大背景下应做一些什么，有一个清楚的了解。

显然，要母亲们的认识达到以上所说的水平并不容易，在有了认识以后要去做，就更不容易了。因为和别的人们一样，母亲们也不是生而知之的圣人。女性天生有做母亲的条件，但绝不是天生就能做好母亲的。女性生儿育女主要是一种生物现象，但做一个好母亲却是一种社会现象、文化现象，它不是天赋而需要学习。对这一点，世界各地的人们正

认识得越来越清楚。为了培养母亲、提高母亲们的素质，一些国家已有了母亲学校，有的国家的立法机构甚至已在讨论制订新的生育法规，规定母亲必须接受法定的培训学习，在取得母亲合格证书后才准许生育孩子。可以说，这一迹象已向我们展示了下一个世纪母亲群体和母亲素质在社会发展中所具有的地位和意义。

就我国来说，虽然我们对作为个体的母亲的尊重、孝顺、赞颂，一直贯穿于我们民族的历史与现实生活中，但我们缺少从群体角度对母亲这一女性群体的观照和思考。在中国历史上，母亲群体从未成为社会话题。日出而作、日落而息的自然经济生存背景和生活方式，使我们民族长期囿于以家庭、个人的眼光去看那些被叫做“母亲”的人们，把母亲的意義、功能及其所为，基本定位在家族和传宗接代之上，偏于生物学涵义而甚少社会涵义，乃至与社会无关。

对母亲群体的这种认知与态度，由传统社会遗留了下来。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近半个世纪的妇女解放运动，取得了多方面的重大建树，但在对母亲群体的认知进步上却乏善可陈。即使在改革开放以来的近二十年中，我们也很少将母亲群体纳入视野。因而母亲素质一事几乎无从谈起。非但如此，由这些年来经济体制、劳动就业、收入分配等社会经济方面的急剧变动所导致的妇女解放运动的曲折与受挫，事实上正在使我们日益远离母亲群体的话题。对于中国的女性，无论是整个社会还是她们自身，眼下的视点都是她们的就业、生存，用俗话说，是她们手中的饭碗。不错，近年来提高妇女素质已形成广泛的社会共识，但这个“素质”显然是指妇女在公共生活、社会事务中参与社会竞争所需要的素质。然而不论这个素质如何重要，这种社会素质与哺养、教育孩子的母亲素质远不是一回事，乃至根

本不是一回事。当一个好工人、好党员、好干部、好领导、好教师、好学者、好专家，与当一名好母亲远不是一回事。这就是说，我们多年来提高妇女素质的工作是不完整的、有重大疏漏和缺陷的。我们把女性基本上看做是一个劳动者群体、文化群体和政治群体，很少想到和把她们看成一个母亲群体，它表明我们总是从社会互动的角度去看女性，而很少从社会化的角度去看她们。

这种局面使我们社会中的大多数人与“母亲群体”、“母亲素质”的概念形同陌路。对中国的大多数男人和女人来说，结婚乃履行“男大当婚，女大当嫁”的人生“公事”，生孩子、带大孩子本是天经地义之事，一切都与刮风下雨一样自然、简单，一切都被淹没于生物自发性的汪洋大海之中。“少生”、“优生”、“晚婚晚育”等口号我们已喊了许多年，它确实也反映了我们社会的良好愿望，但实际上我们真正重视的是“少生”和“晚生”，而较少重视“优生”和“优育”。这并不是因为我们的家庭、我们的母亲们不思上进，而是因为大家，尤其是母亲们因忙于日常生计而无暇顾及自身素质的提高和孩子的素质教育，而且也不大有这方面的条件，更没有这种习惯；这也不是因为我们的社会不想把自己的后代教育好，而是因为我们的社会深受传统社会的影响和人口与贫穷的重压，尚未真正感受和意识到母亲群体、母亲素质的重要。我们已有了社会性的“母亲节”，但那只是礼节性的尊重与赞美，与母亲素质甚少相关。相对于“母亲节”的设立与庆典，我们依旧将母亲素质仅仅视为个人行为、家庭行为而非社会行为。我们对母亲的界定依旧那么传统，以为那是女性人人都可做到的事情，女人生了孩子就是母亲。我们对母亲的角色定位依旧那么古老，视之为“私事”、“家务”而非一种职业，一种特殊的社会职业。在家庭中从事手工产品制作和文

字工作等体力劳动和脑力劳动是一种职业，但在长达二十年的时间里养育一个孩子却只是一种家务。我们对生儿育女的母亲的素质要求，明显低于、远远低于对流水线上生产物品的职工素质的要求。工人必须达标持证，方可上岗生产。生产孩子却由生育者说了算，想生就生，除了必须是已婚和服从计划生育之外，社会不做任何别的干预。我们因看到了可持续发展的重要性而创立了“希望工程”，却没有想过比“希望工程”更重要的“母亲素质工程”，没有看到母亲群体素质的提高，是产生希望的希望。

在这种情况下，中国母亲群体的素质基本上处于一种自流的态势，明显地表现出三个方面的不足或缺陷。一是大包大揽，把对孩子的培养、把母爱变成了对孩子的全面操心、全面替代、全面保护，使孩子失去了体验生活、积累经验的机会，造成心理学上所说的严重的“经验剥夺”。而经验比知识更重要，经验是人成长和人格发展的基石，是人健康成长的动力与保证。只有完整的经验才能造成完整的人格。孩子缺少体验生活的机会，不但会导致低能，而且会造成人格上的缺损。全面保护的结果，将会使孩子生理心理机能全面退化。一个上初中的孩子还不会自己穿衣服，一个读大学的学生与同学发生几句口角，就形成心理障碍而不得不退学，这一类事例几乎每天都在我们的生活中发生。二是在另一个极端上，母爱变成了对孩子的苛求，以一种不切实际的高期望严厉规定、支配、监管孩子的学习、生活，不许孩子有任何失误、差错和闪失。这种不科学、不文明的望子成龙、望女成凤式的教育，即使完全出于良好的愿望而没有丝毫私心，它对孩子的身心尤其是对孩子的精神世界的损害也远比不上不关心孩子严重。由此而造成的种种悲剧，近年来传媒多有报道。值得重视的是，由这种恨铁不成钢的家庭教育所导致的

孩子自杀惨剧，已由中学生同时向大学生、研究生和小学生两个方向延伸。警钟已敲得很响了！三是放任自流，对孩子的成长很少经心甚至不闻不问，将孩子当做路边小草，任其在日晒雨淋下枝蔓旁生。如此对待孩子的母亲，其理由是人生在世各有命，儿孙自有儿孙福。传媒曾广泛报道过一个悲剧：夫妇二人整天打麻将赌钱，很少过问正在读小学的女儿与儿子的情况。一天孩子们放学回家，在喊妈妈做饭吃而被妈妈骂了一顿后，姐姐带着弟弟一起喝了农药，当妈妈打完麻将回家，见到两个孩子都已死了，自己也悬梁自尽。待到父亲回家，见到家中三个人成了三具尸体，纵身跳入了长江。一个好端端的家庭，就这样在转眼间被毁灭了。

当代中国母亲群体素质方面所存在的缺点，已在我们的社会生活中造成了一些触目惊心的后果。首先是日渐严重的青少年犯罪，这正是令人们普遍担心的社会问题。它不但表现在青少年犯罪数量的大幅度增加、青少年犯罪人数在犯罪人员中所占比例的明显上升上，而且表现在青少年犯罪中大案、要案的增多，尤其是在偷盗、抢劫等与钱财有关的案件和吸毒案件中，涉案者大多为青少年。这是一个异常危险的征候。以少年犯罪为例，我国从本世纪70年代末以来一直呈上升趋势。进入90年代，公安部门每年查获的少年犯罪人员约15万人，其中有3万多人被送到法庭审判。朱镕基同志曾在1996年说过：有个省的书记告诉我，这个省每年被杀、关、管的人中，有90%在25岁以下。我说，我们不能全怪这些年轻人，首先应当想一想我们自己是怎样带他们的，怎样教育他们的。朱镕基同志的话令人深思。人们常说，在一个成功男人的身后，一定会有一个伟大的女性。那么，在一个越轨犯罪的孩子身后，是一个怎样的母亲呢？诚然，我们不能说，孩子犯罪，必定是其母亲素质不高所致。但当

整个社会青少年犯罪问题变得突出而严重时，我们就可以非常准确地断言，这个社会母亲群体的素质一定存在着某种不容忽视的问题。例如，当前的青少年犯罪大多以钱财为目标，这表明，这些涉案的青少年在社会化过程中，未能对金钱、财富、物质与生活、人生的关系，形成一种比较正确的态度。它反映了在这些青少年的家庭中，或者是缺少正确的态度，或者是放松了在这方面的教育，或者是根本没有想到要抓这件事情，或者是自觉不自觉地给孩子灌输了一种错误的金钱观、财富观和人生观。而这样的家庭素质、家庭气氛与家庭教育状况，除了与父亲有关外，显然与母亲的素质大有关系。我们这样强调母亲的作用，并不是说教育孩子完全是母亲一个人的事情，并不是要把青少年犯罪根源全部推到母亲们身上，而是想说明由于母亲与孩子之间那种不同于他人的特殊关系，母亲对孩子的影响力、塑造力特别大，母亲的素质对孩子的成长具有他人不可比拟、无法企及的引导、制约作用。

其次是日渐严重的腐败问题。近年来，腐败已为全社会高度关注。从涉及面看，腐败已呈现出一种全方位的态势，已由权力腐败演变成为行业腐败，进而变为遍及日常生活的社会腐败。不说那些虽有腐败行为、但还不是腐败分子的人们，就是在那些已经堕落为腐败分子的人中间，青年人也不在少数，二十多岁就涉案百万、千万者时有所闻。即使是那些属于“59现象”的腐败分子，在当初共和国建立时，他们也不过是十一二岁的孩子，倘使家教、门风好一些的话，倘使他们那在做着母亲的妻子不那么贪心、不给他们的腐败行为吹枕边风的话，他们中相当一部分人原是可以免去身败名裂的结局的。说到这里，我们不能不提及目前社会生活中极为盛行的“占便宜”风气。“好占便宜”是我们民族性格中的一个重大缺陷，它根子很深，几乎成

了我们身上一种本能化的恶习。造成这种恶习的根本原因是几千年来传统社会中人我不分、群己不分、公私不分的混乱格局，家庭的容忍、提倡、放纵则为之推波助澜。从某种程度上说，目前严重的青少年犯罪和社会腐败问题，都源于人们想占便宜和好占便宜上。它表明我们社会化链条上的家庭教育环节存在着重大弊病，即我们的父母亲尤其是母亲群体在“人我关系”、“群己关系”、“公私关系”的认知、把握、取向上，依然与传统社会很少区别。

再次是日渐严重的精神疾病问题。中华民族历来以能忍、坚忍不拔著称于世，乐天知命、知足常乐，历来被认为是我们民族的基本性格特征；然而，这些源远流长的精神传承，似乎被改革开放以前的阶级斗争和改革开放以后的金钱、商品及权力崇拜，销蚀毁损到了非常脆弱的地步。1997年，当人们从在北京召开的世界精神病协会年会上得知，中国受精神病症之苦的人数比率远高于世界平均水平时，不能不深感震惊。据世界卫生组织最新报告提供的信息来看，抑郁症已是造成全球残疾类疾病的主要原因。在年满20岁的成年人口中，抑郁症患者正以每年11.3%的速度增加，全球约有5000万人即全球人口中近1%的人受抑郁症之苦。相比之下，据上海市精神卫生研究所所长顾牛范教授称，在拥有1300万人口的上海市，已有人数达75万各类精神、心理障碍症患者，占全市人口5%以上，其中大学生中的发病率高达25%！我们一直知道，我们的生活中患心理疾病的人在增加，自杀的人在增加，但从来没想到情况会如此严重，我们的家庭教育中存在的致命缺陷因之暴露无遗：使人高度依赖制度与保护，而不能独立地面对世界和人生。茨威格曾指出：“世界上最光辉、最宏伟的事业就是使个人站立起来。”看来，我们的家庭教育、我们的父母亲尤其是母亲群体还不大明